

亞東技術學院一〇三學年度第二次圖書資訊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4 年 4 月 15 日(星期三) 中午 12:00

開會地點：有庠大樓一樓 10107 教室

主 席：李民慶處長

紀錄：黃子玲

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報告：感謝各位撥冗出席會議，圖資處先針對本處職掌內容進行重點工作報告。

貳、前次會議執行情形：

一、案由：修訂「亞東技術學院校園應用軟體開發流程要點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已於圖書資訊處網頁公告。

二、案由：修訂「亞東技術學院校園資訊設備維護規範」。

決議：

(一)修正條文：

第三條 本校資訊設備維護說明如下：

一、維護範圍：

1. ……。

4. 以下本規範所指資訊設備係指本款項之規定。

四、原廠保固期外：

1. ……。

3. 本處維修項目範圍一及資訊設備零件維修費用一包括硬碟、……。其他設備耗材費用不在此範圍，由各單位自行支付。

(二)餘照案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已於圖書資訊處網頁公告。

三、案由：修訂「亞東技術學院電子郵件信箱管理辦法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並提行政會議審議。

執行情形：經 103 年 12 月 10 日 103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，並於圖書資訊處網頁公告。

四、案由：修訂「亞東技術學院校友電子郵件信箱管理辦法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並提行政會議審議。

執行情形：經 103 年 12 月 10 日 103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，並於圖書資訊處網頁公告。

五、案由：廢止「亞東技術學院圖書資訊諮議委員會組織辦法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並提行政會議審議。

執行情形：經 104 年 1 月 7 日 103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。

參、議案討論：

一、案由：修訂「亞東技術學院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設置要點」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為提昇教職員生重視智慧財產權，擬修訂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召集人為副校長及組織成員，請參閱附件一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行政會議審議。

二、案由：訂定「亞東技術學院圖書資訊處意外事件標準處理程序書 S.O.P.」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於重大意外事件發生時，為能適時降低本處人員傷害及財物損失，擬訂定本處意外事件標準處理程序書，請參閱附件二。

決議：重新審視並修訂內容，修訂後資料於下次圖書資訊會議提案討論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伍、散會(13：10)

亞東技術學院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設置要點

中華民國 96 年 5 月 9 日 95 學年度第 2 次圖資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 98 年 5 月 20 日 97 學年度第 2 次圖資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10 日 101 學年度第 1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第一條 本校為保護及尊重智慧財產權，依據教育部台（95）電字第0960000663號函，設置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（以下簡稱本小組），並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本小組之任務如左：

- 一、協助訂定教職員生違反智慧財產權相關規範措施。
- 二、規劃宣導、說明有關智慧財產權相關法令規定。
- 三、落實執行檢視校園合法軟體之使用。
- 四、其他有關智慧財產權之保護事項。

第三條 本小組置委員若干人，由副校長、主任秘書、學務長、教務長、總務長、研發長、職涯發展處處長、圖資長、學群長、人事室主任、具智慧財產權背景之教師數名、學生會長共同組成。由副校長擔任召集人，圖資長為執行秘書。

第四條 本小組依作業需要不定期召開會議，開會時得邀請有關單位人員列席。

第五條 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